

# 铜官区文旅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 711 号）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要求，并按照铜官区政务公开办要求编写。全文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以及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其他需要报告事项几部分组成。本年度报告中使用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铜陵市铜官区文化和旅游局办公室联系（地址：铜陵市义安大道北段 836 号铜官区文化馆，电话：2228766）。

##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铜官区文化和旅游局着力提升政府信息公开质量，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按照市、区关于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决策部署，深入贯彻《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在立足文旅工作实际，我局积极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突出推进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和政府决策公开，不断创新政府信息公开载体形式、细化公开内容，稳步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一）主动公开情况。**全年共发布信息 422 件次。其中政策法规类信息 7 件次；规划计划 40 件次；人事信息 7 件次；财政资金类信息 4 件次；权力事项更新 91 件次；政策解读 5 件次；

重点领域 6 件次；回应关切 16 件次；公共文化服务领域 117 件次。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2023 年，我局未收到依申请公开。全年没有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引起的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

（三）政府信息管理。规范信息发布程序，确保发布及时、准确、安全，对主动公开信息进行严格审核、层层把关。强化保密意识。严把信息安全关，对保密信息进行分类，进一步把握“公开”与“保密”的尺度，不断提高政务公开工作水平。将工作任务分解落实到人，明确 1 名同志专门负责，并督促抓好落实，确保政务信息更新及时。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进一步规范线上平台建设，我局进一步加强政府网站日常监测和常态化监管工作，认真开展自查，及时发现问题，严格对标整改，全面梳理薄弱环节，坚持问题导向，加快补齐短板，不断提升政府网站管理与服务水平。

（五）监督保障。一是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坚持把政府信息公开和财政业务工作相结合，定期接收政府信息公开培训，认真领会文件精神及要求，将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作为全局人员学法制度的重要内容，稳步提高全局人员政务公开意识。二是加强宣传学习。积极参加政务公开培训和讲座，加强政务公开人员培训，提升技能水平，规范发布程序，提升发布质量，针对市测反馈问题，我局认真研究，明确责任，督促整改，所

有问题均整改落实到位。三是落实市政务公开考评制度、社会评议制度，强化考核实效，多渠道开展政务公开工作，主动接受群众和社会各界的监督；2023年，我局未出现政府信息公开责任追究情况。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64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人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的主要问题。2023年文旅局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但在政策解读、意见征集、主动回应等方面仍存在着内容形式不够丰富等问题；在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队伍对信息公开的重视度还需进一步加强；在信息公开的内容有待进一步完善，及时性需进一步提高。

(二) 改进措施。一是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紧紧围绕公共文化、体育、旅游、广播领域公开标准目录，明确公开主体、细化公开内容、严格公开时限，确保信息“应公开尽公开”。

二是大力推进区文旅局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进程，组织对标准规范落实情况开展不定期自查，确保政务公开有效推进。三是提高政务公开的时效性和针对性，保证公开信息的准确性。做到动态工作随时公开、日常性工作按时公开、阶段性工作逐段公开。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

铜官区文化和旅游局

2024年1月24日